



人权理事会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
第二十四届会议
2016年1月18日至29日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 15 (c)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材料概述

丹麦*

本报告是 23 个利益攸关方为普遍定期审议所提供材料¹ 的概述。报告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17/119 号决定通过的一般准则编写，其中不含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的任何意见、看法或建议，亦不含对具体主张的任何判断或评定。报告所载资料均在尾注中一一注明出处，对原文尽可能不作改动。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的规定，报告酌情单列一章，收录完全依照《巴黎原则》获资格认证的受审议国国家人权机构提供的材料。凡所收到的材料，均可在人权高专办的网站上查阅全文。编写本报告时考虑到普遍定期审议的周期及周期内发生的变化。

* 本文件在送交联合国翻译部门前未经编辑。



一. 完全依照《巴黎原则》获资格认证的受审议国国家人权机构提供的材料

1. 丹麦人权研究所指出，丹麦和法罗群岛没有建立一个覆盖后者的国家人权机构。丹麦人权研究所建议扩充其现有任务授权以涵盖法罗群岛。²
2. 丹麦人权研究所称，在 2011 年普遍定期审议期间，丹麦收到制定国家人权行动计划的建议。丹麦已经通过了若干关于人口贩运、家庭暴力和族裔平等待遇的行动计划。人权行动可以通过关于儿童等弱势群体权利的国家计划得到加强。³
3. 丹麦人权研究所注意到，丹麦的反歧视立法为防止歧视提供的保护有限。它建议明确禁止在除劳动力市场之外的其他领域歧视残疾人以及针对宗教信仰、性取向或年龄的歧视。⁴
4. 丹麦人权研究所指出，根据《丹麦监护法》受法律监护者不可投票或参加选举。它建议丹麦修订国家立法，从而允许这些人投票和参加选举。⁵
5. 丹麦人权研究所注意到，在精神病医院，通过肢体束缚将人固定 48 小时以上的做法很常见。它建议丹麦废除这种做法，并通过法律修正案和修订准则来限制在精神病院中使用强制性措施。⁶
6. 丹麦人权研究所报告称，对口译员的培训没有满足有关少数群体语言的要求。它建议对口译员进行有关难民和移民语言的培训，并执行关于在刑事诉讼中获得口译和笔译权利的欧盟 2010/64/EU 号指令。⁷
7. 丹麦人权研究所称，在丹麦，单独监禁广泛使用，包括对儿童使用。在一些情况下，单独监禁可能导致不人道和有辱人格的待遇。尽管已经采取措施减少对单独监禁的使用，但其作为惩戒措施的使用有所增加。丹麦人权研究所建议丹麦限制对单独监禁的使用，并禁止对儿童实施单独监禁。⁸

二. 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的材料

A. 背景和框架

1. 国际义务范围⁹

8. 大赦国际呼吁丹麦立即批准和执行《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和《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¹⁰
9. 大赦国际感到关切的是，丹麦在若干国际文书方面的保留和领土豁免仍然生效，限制了国际法在格陵兰和法罗群岛的适用性。¹¹ 格陵兰人权委员会指出，2012 年要求丹麦取消/废除对《儿童权利公约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关于格陵兰的领土保留的请求没有得到满足。¹²

2. 宪法和法律框架

10. 大赦国际感到遗憾的是，尽管由政府任命的专家委员会提出了建议，但政府决定不将国际人权义务全部纳入国家立法。¹³ 大赦国际建议丹麦向法罗群岛和格陵兰的自治当局提供援助，并修订立法以履行其国际人权义务。它呼吁格陵兰和法罗群岛当局采取积极措施，消除国际人权文书的法律障碍。¹⁴

11. 联署材料 2 指出，被授予将人权文书纳入丹麦法律任务的专家委员会所取得的唯一成果是政府决定加入《儿童权利公约关于设定来文程序的任择议定书》，它建议将核心联合国人权文书纳入国家立法。¹⁵ 儿童问题全国委员会建议将《儿童权利公约》纳入丹麦法律。¹⁶

12. 儿童问题全国委员会报告说，政府打算降低刑事责任年龄，并建议将其维持在 15 岁。¹⁷

13. 大赦国际指出，2011 年政府宣布了一项对于反恐怖主义立法的询证审查。为该任务任命了一个专家小组。然而，大赦国际感到关切的是，在审查完成之前，可能通过更多反恐立法。大赦国际建议，在专家小组完成审查之前，推迟推出任何新立法，以确保新的立法不违反丹麦的人权义务。¹⁸

14. 联署材料 2 感到关切的是，《丹麦宪法》称处于广泛监管形式下的个人没有投票权。它们建议修订《宪法》以及选举法和监护法，以确保所有年满 18 岁的公民都有投票权。¹⁹

15. 儿童问题全国委员会建议推出有关儿童身心学习环境法律，并为日托中心和学校中的儿童推出一项投诉机制。²⁰

16. 捍卫自由联盟指出，丹麦颁布了法律禁止“仇恨言论”，并指出关于第 266 (b) 条的官方评论称“1971 年将该条款加入《刑法典》与丹麦批准《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公约》相关，是为了确保全面遵守《公约》第四条”。它们建议撤销《刑法典》中的第 140 条和第 266 (b) 条，因为对于言论的限制远远超出了国际法所允许的范围。²¹

17. 格陵兰人权委员会和联署材料 2 报告称在劳动力市场之外(例如，在社会保障、卫生服务、教育和住房领域)不存在防止歧视的保护措施。它们建议通过立法禁止基于种族、族裔、年龄、宗教、性取向和残疾状况的歧视。²² 格陵兰人权委员会报告称，除了将案件诉诸法院或提交议会的监察员办公室，没有国家申诉程序。它建议通过立法以确保歧视受害者获得有效补救。²³

18. 丹麦父亲协会报告称，根据旧的家庭法，有 120 万家长不能自动收到有关其子女的公共信息。丹麦父亲协会建议修订法律，以明确规定父母有权获得有关其子女的所有信息，除非其子女另有表示。²⁴

3. 体制和人权基础设施以及政策措施

19. 大赦国际感到关切的是，在所有行政补救措施被用尽之前，儿童问题特别办事处无法对投诉进行审议。该办事处不得不通知 93% 的申诉人其案件不能受理。大赦国际建议扩大办事处的任务授权和权力，以就范围广泛的案件提供咨询或法律援助。²⁵

20. 联署材料 2 和大赦国际建议通过一项防止性暴力和有关受害者诉诸司法权的国家行动计划。²⁶

21. 联署材料 2 建议制定一项消除儿童贫困的行动计划以帮助那些在贫困中生活不到两年的家庭。²⁷

22. 儿童问题全国委员会注意到丹麦儿童缺乏对其人权的认识，并建议小学和初中的儿童接受(主要关于《儿童权利公约》的)人权教育。²⁸

三. 履行国际人权义务的情况

A. 平等和不歧视

23. 联署材料 2 注意到，一些公共当局，例如各部委和市政当局，忽略了其在将性别问题纳入主流方面的义务，因此建议丹麦监测和处理公共当局不履行将性别问题纳入主流的义务的情况并明确禁止性别歧视。²⁹

24. 联署材料 1 注意到，许多城市的夜总会设有非法和非正式的外国人或有色人种准入人数配额。在少数情况下，这种歧视行为被处于低额罚款。联署材料 1 建议丹麦监测、起诉并惩处歧视性的准入政策。³⁰

25. 欧洲委员会报告称，欧洲反对种族主义和不容忍委员会关于丹麦的第四份报告谴责了就业、教育以及住房方面的歧视，并对于配偶团聚规则变得更加严格表示遗憾。此外，有关公民身份、配偶团聚和永久居住权的要求对于非丹麦族裔者而言很难满足。关于移民(包括穆斯林)的负面政治言论对于这些群体产生了巨大的负面影响。欧洲委员会的报告建议审查配偶团聚规则，以终止对非丹麦族裔者的歧视，并加强警察队伍雇佣少数族裔成员的努力。³¹

26. 欧安组织报告称，在 2012-2015 年检察官、律师、法官和警察的培训战略中，仇恨犯罪得到了强调。丹麦当局通告欧安组织称，他们设立了全国性的反歧视部门，此外将于 2015 年 11 月向欧安组织提交一份 2014 年报告周期的相关报告。³² 根据欧盟基本权利局的一项调查，约 30% 的受访者在过去的 12 个月里感觉因其性取向受到个人歧视或骚扰。11% 的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者和变性人在就业中受到歧视，10% 感觉受到学校或高校工作人员的歧视。仇恨驱动的骚扰普遍率达到 17%。³³ 联署材料 2 指出，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者和变性人不能平等地享有卫生保健。例如，所有妇女都可以合法地接受胸部整容手术，但变性人除外。它建议终止性科学诊所决定的冗长评估过程和拖延。³⁴

B. 生命权、人身自由和安全权

27. 欧洲委员会报告说，在 2012 年访问格陵兰期间，欧洲防止酷刑和无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委员会(防止酷刑和无人道待遇委员会)重申其建议，即加强对还押犯人与外界通信限制的保障制度。它建议采取措施确保委员会制定的最低保障得到严格执行。防止酷刑和无人道待遇委员会建议加强对监狱官员的培训，特别是有关通信技术的培训。在 Ringe 国家监狱，防止酷刑和无人道待遇委员会对于囚犯间的暴力、威胁和性剥削行为感到关切，并建议制定全面的反欺凌战略。³⁵ 关于 Grenen 和 Sager 少年犯安全机构，委员会仍感关切的是，大多数还押的少年犯常常遭受长期的通信限制。³⁶

28. 儿童问题全国委员会报告称，单独监禁的情况仍有发生，或是由于被监禁者不服从，或是由于被监禁者有可能伤害自己/他人。儿童问题全国委员会建议禁止对未满 18 岁者使用单独监禁。儿童问题全国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少年犯往往与成年人关押在一起。来自丹麦监狱和缓刑管理局的数字显示，2013 年有 510 起案件中的未成年人被安置在成年人监狱。³⁷ 联署材料 2 称，丹麦不遵守初次普遍定期审议的第 106.100 项建议违反了丹麦在《儿童权利公约》第 37 (c)条下的义务。联署材料 2 建议修订对儿童使用单独监禁的时间限制，并终止使用安全牢房和束缚儿童。³⁸

29. 欧盟基本权利局注意到，欧盟的一项调查显示，丹麦 52%的受访妇女自 15 岁以来经历过现任和/或前任伴侣或非伴侣的人身和/或性暴力的，最严重的伴侣暴力事件中有 42%导致受伤。60%的妇女在情侣关系中经历过某种形式的心理暴力；性骚扰的普遍率是 80%。³⁹ 大赦国际指出，2013 年，丹麦加强了《刑法典》中关于性虐待的规定。每年向警方报告的强奸案在 400 至 600 起之间，而案件的发生率达到每年 4,400 起，报告的强奸案中仅有五分之一最终获得定罪，大多数案件没有进入审判就已经了结。法罗群岛《刑法典》比较落后，在某些情况下减轻了对强奸和婚内性暴力行为的处罚。大赦国际建议法罗群岛当局使《刑法典》符合国际标准；为所有强奸受害者提供平等保护，并建立一个独立的监测机制。⁴⁰ 欧盟基本权利局注意到，丹麦 2012 年的第 112 号法令有望加强对个人的保护，防止迫害、骚扰和侵犯隐私，包括跟踪。⁴¹ 联署材料 4 报告称，丹麦每年有 29,000 名妇女和 8,000 名男子遭受伴侣的暴力行为。⁴²

30. 联署材料 4 指出，跟踪行为很少被当局制止；欺凌、心理暴力和骚扰不属于刑事罪行。只有警察发出的限制令和隔离令才会得到执行。同一名跟踪狂往往能跟踪若干人而不受惩罚。受到跟踪的受害者必须亲自向警方提交所有证据才能提出起诉。警方或检察官否决了几乎所有跟踪案件。⁴³

31. 联署材料 2 指出，由于丹麦注意到普遍定期审议的第 106.124 项建议，贩运受害者仍主要被当做非法移民对待，各项政策和做法仍然强调将受害者遣返本国而不是确保对其的补救和保护。它建议采用各种战略以识别贩运受害者并设立一个独立的贩运人口问题国家报告员。⁴⁴ 欧洲委员会敦促当局确保潜在的受害者被当作人

权遭受侵犯者来对待。打击人口贩运行动专家组呼吁采取措施，确保在身份查验程序未完成时，以剥削劳力为目的的贩运的潜在受害人不因非法进入或居住在丹麦而受到惩罚。⁴⁵ 联署材料 2 和欧洲委员会敦促丹麦审查给予贩运受害者居住许可的体制。⁴⁶ 欧盟基本权利局报告称，过去几年重，被确定为贩运受害者的人数有所增加。⁴⁷ 《欧洲委员会关于采取行动打击贩卖人口行为的公约》缔约方委员会建议采取预防措施，应对以剥削劳力为目的的贩运，从而使所有贩运受害者在其逗留期间获得充分援助。⁴⁸

C. 司法(包括有罪不罚问题)和法治

32. 大赦国际指出，《丹麦外国人法》和《司法行政法》允许将涉嫌恐怖主义相关活动的外国人驱逐和递解出境，允许使用秘密证据支持以“国家安全为由”的驱逐。因此，法院为驱逐目的任命一名通过安全检查的“秘密”律师。这名律师可获得非公开审理期间的机密资料，但被禁止与所涉个人或其律师讨论证据。大赦国际感到关切的是，这些措施违反正当程序和权利平等原则，并建议改革国家安全案件中的驱逐程序。⁴⁹

33. 大赦国际指出，法罗群岛的警察投诉制度不够完善，审前拘留可能被无限期延长。它敦促法罗群岛推出一项法案，以确保法律得到修正，并紧急确定一个时限和制定一个独立的警察投诉机制。⁵⁰

34. 儿童问题全国委员会指出，在精神病机构中接受强制性治疗的儿童获得补救的机会有限。未满 15 岁的儿童如果接受的强制性治疗得到父母的同意，则不能获得补救。儿童问题全国委员会建议，在精神病机构接受强制性治疗的 12 岁以上的儿童都应能够获得补救。⁵¹

35. 格陵兰人权委员会指出，对于公民而言，政府机构的法律地位令人困惑。它建议澄清中央政府内各行政单位的地位和任务权限。⁵² 它建议在格陵兰的法院同时使用格陵兰语和丹麦语。应由法官决定在法庭诉讼中将使用格陵兰语还是丹麦语。它建议以法庭案件所有各方都理解良好的语言提供书面证据。⁵³

36. 联署材料 2 指出，截至 2015 年 5 月，执法官员制服上的身份标识尚未符合第一个审议周期所接受的第 106.76 项建议。⁵⁴

D. 隐私权、婚姻权和家庭生活权

37. 大赦国际感到关切的是，丹麦推出的一些法案限制了隐私权，并影响到为侵权行为获得补救的权利。2006 年以来的《司法行政法》修正案和其他法律削弱了对警察获取私人 and 机密信息的独立司法监督。⁵⁵ 联署材料 3 建议丹麦使其通信监控法律和丹麦国防情报局从其他情报机构收集的数据中获得信息的做法符合国际人权标准，并处理和制裁个人数据的安全漏洞。⁵⁶

38. 大赦国际指出，丹麦对同性婚姻的合法化并不适用于法罗群岛，并建议法罗群岛的自治当局修订《婚姻法》以允许同性婚姻。⁵⁷

39. 丹麦父亲协会指出，由于丹麦的高离婚率，超过 33% 的儿童没有和父母双方共同生活。它建议，无论家庭形式如何，父母应保护儿童的最大利益。政府应仅应要求进行干预。⁵⁸ 丹麦父亲协会和母亲网络组织注意到，在儿童、家庭和社会案件中，各市政当局组建的丹麦社会服务局和国家行政部门之间缺乏合作。它建议，只有家庭法院可以作出与此相关的决定。⁵⁹ 2014 年一项新立法对不能或不愿意就探视权进行合作的父母实施处罚。由于缺乏公正审判，约 100,000 起案件需要得到审查。⁶⁰ 母亲网络组织称，监护事宜可以诉诸法院，但在家庭事务中不采信证人的证词，且出庭作证的专业人士不能接受盘问。关于监护权案件的裁决依据的是父母之间的“合作潜力”。法院并不认为暴力嫌疑具有相关性。⁶¹

E. 宗教或信仰自由、言论自由、结社自由以及和平集会自由

40. 丹麦和平税基金指出，根据现行法律，丹麦公民通过税收系统向军方支付强制税款。它建议起草关于“和平税”的立法，尊重个人不缴纳军事税款的权利，但还要求公民缴纳和平与安全税。丹麦和平税基金还指出，鉴于越来越多的难民寻求战争避难，建议丹麦对税收制度进行相应的适应调整。⁶²

41. 联署材料 1 建议对泛滥社交媒体的仇恨言论进行监测和处理。联署材料 1 指出，丹麦的公共言论，特别是在最近大选期间的言论，一直非常严厉并特别针对穆斯林和难民。联署材料 1 建议警察登记所有仇恨罪，并确保如果检察官没有提出指控，允许受害者提起刑事诉讼。联署材料 1 建议定期开展反对歧视少数民族和有色人种的运动，以缓解种族紧张关系。⁶³ 欧洲委员会人权专员鼓励丹麦当局加紧努力，打击仇恨言论，尤其是在公共和政治辩论中仍然普遍的仇视伊斯兰现象。它们还应提高对于按照国际标准限制言论自由的认识。⁶⁴

F. 工作权和公正良好的工作条件权

42. 联署材料 2 指出，丹麦妇女仍然工资过低。同酬原则同时适用于同工和同等价值的工作。然而，《法案》既未说明也未界定同等价值的工作。联署材料 2 建议所有参与工资谈判的人员共同界定同等价值的工作。⁶⁵

G. 社会保障权和适足生活水准权

43. 联署材料 1 指出，在一些边缘化的住房地区存在针对弱势群体的歧视性规则。31 个政府补贴住房地区被称为“贫民区”。联署材料 1 建议废除一切有消极影响的歧视性住房立法。⁶⁶

44. 联署材料 2 指出，缓解无家可归现象的主要障碍之一是缺乏负担得起的住房。这造成住房市场的歧视现象。联署材料 2 建议丹麦供应负担得起的健康公共住房。⁶⁷

H. 健康权

45. 大赦国际指出，自 2014 年 6 月，变性人可以获得反映其性别认同的正式文件而不必接受手术或精神失常诊断。大赦国际仍然感到关切的是，新法案允许卫生当局就获得激素治疗和矫正手术制定一系列程序规则。大赦国际建议通过各种规则，以确定提供激素治疗的合理期限，将变性人从可诊断精神病的官方清单中移除，而作为有身体障碍的人员。⁶⁸

46. 法罗群岛捍卫生命组织感到关切的是，法罗群岛现行堕胎法允许的最迟堕胎时限比丹麦的规定晚 4 周。法罗群岛捍卫生命组织担心的是没有处方即可轻易获得避孕药具对健康的影响，并建议将购买避孕药具的最低年龄定为 18 岁。⁶⁹

I. 受教育权

47. 儿童问题全国委员会指出，2013 年，丹麦有 13,719 名儿童被长期拖延安置在替代照料机构。有些弱势儿童已有一段时间没有获得教育，而另一些儿童由于各种社会问题并未受益于教育，导致学习成绩较差。儿童问题全国委员会建议，在做出替代照料决定后，儿童应立即开始上学。⁷⁰

J. 残疾人

48. 儿童问题全国委员会指出，丹麦正在将更大比例的残疾儿童纳入标准教育系统的过程中。儿童问题全国委员会指出，包容性的教育制度必须同时优先考虑社会凝聚力和实体无障碍。儿童问题全国委员会建议丹麦对调整学生学习目标以适应有特殊需要的学生的情况进行监测，并侧重于支持包容性的实际环境适宜性的质量。⁷¹

49. Javni 表示，法罗群岛严重缺乏适合有学习障碍者的住房。如果此类人员选择住在自己家中，他们将无法获得必要的工作人员服务。经济形势通常是对服务缺乏给出的理由。⁷²

50. 欧洲委员会专员对各地方当局将残疾人安置在有 20 至 80 套住房单元的住宅中的趋势感到关切，并呼吁地方当局建造符合《残疾人权利公约》的住房设施。对被认定为不能管理自身事务的人员，在以协助性决策取代代理性决策方面还需要取得进展，可将废除完全无行为能力和绝对监护作为第一步。他敦促采取措施，确保残疾人享有投票权，扩展反歧视保护以涵盖生活的各个领域，并改进有关精神病院中的强制性措施的法律和做法。⁷³

K. 少数群体和土著人民

51. 保护暴力受害者组织感到严重关切的是，在丹麦对少数群体(如穆斯林)的歧视。它敦促政府采取有效措施，促进宽容并打击对少数群体的非法态度以及陈规定型观念。保护暴力受害者组织呼吁政府确定区分言论自由和仇恨言论的立法，并采取更有力的措施，确保少数群体对社会和政治领域的参与。⁷⁴ 联署材料 1 建议，设立一个独立且由国家补贴的理事会，由反种族主义者和少数族裔群体非政府组织的代表组成，以与 2002 年解散的前族裔平等委员会同样的方式，促进平等待遇和相互尊重。⁷⁵ 他们建议不要立法反对男性割包皮仪式，而要维护信仰自由。⁷⁶

52. 欧洲委员会报告说，欧洲委员会《保护少数民族框架公约》顾问委员会呼吁采取更多有针对性的举措和政策，打击一切形式的不容忍、种族主义和仇外心理，确保属于日耳曼少数群体的人们能够继续使用德语与各行政机构沟通。他们建议扩大对丹麦人权研究所的任务授权，促进融合、多样性和容忍，并提高公众对少数群体的认识并承认他们的文化遗产。⁷⁷

53. 联署材料 2 表示，第一语言不是丹麦语的非欧盟或欧洲经济区的家庭中的儿童，包括第三国国民的子女，应受益于免费的母语语言课程。⁷⁸

L. 移徙者、难民和寻求庇护者

54. 联署材料 1 表示关切的是，新起草的移民政策将移民分成两组：那些能够并愿意融入丹麦社会者，和那些不能也不愿意融入者。它们建议让各政党更敏感地注意到歧视性党派政策，并且不要推出基于对外国人偏见的歧视性立法。⁷⁹ 联署材料 1 建议禁止以族裔划线的做法并向警察宣传非歧视方法。⁸⁰

55. 欧盟基本权利局注意到，由族裔原因造成的教育中的族裔歧视和学校中的隔离在丹麦仍然是一个问题。⁸¹ 儿童问题全国委员会建议学龄难民儿童有权免费获得母语教育，包括在庇护系统内。⁸²

56. 联署材料 1 注意到丹麦于 2002 年提出禁止年龄在 24 岁以下的配偶家庭团聚，并建议裁撤这一规则。⁸³

57. 联署材料 2 指出，2015 年 2 月对《外国人法》的修订限制了获得临时保护地位的人员家庭团聚的机会。它们呼吁修订《外国人法》，使所有难民在获得居留许可后都有权与家人团聚，并将《外国人法》第 9 条第 2 款规定的儿童家庭团聚的年龄限制提高至 18 岁。⁸⁴

58. 欧洲委员会在 2013 年 11 月访问丹麦后报告说, 丹麦当局应向移徙儿童提供更好的保护, 以确保充分尊重其权利, 特别在涉及儿童的家庭团聚程序方面。⁸⁵ 儿童问题全国委员会报告, 在 2009-2014 年期间, 每年有 282 至 818 名无人陪伴的未成年人在丹麦寻求避难。许多儿童在其庇护案件处理完毕前就从儿童收容中心失踪。⁸⁶ 欧洲委员会和儿童问题全国委员会建议丹麦审查这些失踪事件的根源, 并有效预防此类失踪。⁸⁷ 联署材料 2 指出, 根据《外国人法》, 无法进入原籍国社会网络的无人陪伴的未成年寻求庇护者, 在年满 18 岁时, 其居留许可将被撤销。它们建议在 18 岁时将其居留许可自动延长。⁸⁸ 联署材料 2 建议, 寻求庇护的儿童应被安置在满足其具体需求的庇护中心。⁸⁹

59. 联署材料 2 表示关切的是, 丹麦的庇护制度没有确定“不驱回原则”所规定的有权获得居留许可的所有寻求庇护者类别。它们建议对所有寻求庇护者在抵达丹麦时即进行系统性的身体检查, 以便确定酷刑受害者。⁹⁰

60. 联署材料 1 建议, 经寻求庇护者的同意, 记录其与丹麦移民局的面谈并由丹麦移民局保存一份面谈记录, 而另一份记录应交给寻求庇护者, 以避免滥用不一致情况。⁹¹

61. 联署材料 2 指出, 如果寻求庇护者的申请被驳回, 他们很难获取新的证据。有时遣返不能得到执行。因此, 许多被拒绝的寻求庇护者等待数年才能获得递解出境。他们建议, 在等待接收国或原籍国的回应和对激励措施(即他们只获得餐饮, 没有津贴或照料者津贴)必要性进一步个别评估时, 制定一个驱逐前时间上限。这种情况可能会持续多年。⁹²

62. 支持避难的祖父母组织报告说, 有数目不详的难民(其庇护申请已被驳回)已在丹麦难民系统中等待了 14 年, 而对于等待多久才能确定其地位并没有任何时限。2013 年, 丹麦法律中有关难民内容的改变意味着, 可以允许基于某些条件寻求庇护的难民生活在避难中心之外, 直到对他们的案件做出决定。但是, 这要求他们签署宣誓自愿返回家园。然而, 与此同时, 已经启动了一种基于“性格形成期”这一概念运作的做法, 这一时期被界定为从 8 岁起。支持避难的祖父母组织建议, 向 5 年内无法送返回国的寻求庇护者提供居留许可, 并免去所有的其他要求。⁹³

63. 大赦国际指出, 2014 年, 议会通过了《外国人法》修正案, 向逃离普遍存在的侵犯人权和虐待行为的某些外国国民(即叙利亚国民)提供临时保护。然而, 不同于那些根据标准程序在丹麦获得难民地位的人, 这些作为“战争难民”得到保护的人员一年后才享有家庭团聚权。大赦国际建议, 在“战争难民”及其家人抵达丹麦后, 给予其家庭团聚权, 并建立监测系统, 有效识别酷刑幸存者, 并确保不对他们进行关押。⁹⁴

64. 欧盟基本权利局指出, 被拘留在丹麦机场过境区的人员无法获得食物、水和休息场所, 而似乎并不存在替代系统。穷困的旅客依靠临时解决办法或在过境时完全得不到食物和水, 除非他们被拘留。⁹⁵

M. 人权与反恐

65. 大赦国际认为，尽管在第一次普遍定期审议期间，丹麦接受了涉及反恐的建议，但并未进行适当执行。丹麦还表示，丹麦国际研究所已对据称美国中央情报局使用丹麦领土进行引渡进行了调查。大赦国际认为，这项调查是不充分的，因为该研究所仅专注于格陵兰的领土，并建议对丹麦在中央情报局引渡方案中的作用进行全面和独立的调查。⁹⁶

66. 联署材料 2 和联署材料 3 提醒称，在第一轮普遍定期审议期间，丹麦注意到“对丹麦反恐立法开展包容性的询证评估”的建议。材料对第 602/2013 号法中有问题的规定进行了报告，并指出新的反恐一揽子计划将扩大在丹麦国内外的监视措施。“关于网络安全的第 713/2014 号法”在丹麦国防情报局内设立了网络安全中心，这可能会影响隐私权、言论和结社自由。它们建议丹麦政府采取步骤，遵守国际人权标准，确保适用合法性、必要性、充分性、相称性的通信监控原则，并尊重主管司法机构的授权程序以及获得有效补救的权利。⁹⁷

N. 特定区域或领土状况，或与之相关的状况

67. 文化生存组织指出，在 2011 年普遍定期审议期间，丹麦接受了有关土著民族因努伊特人的两项建议。文化生存组织对围绕采掘业产生的议论进行了报告，因为这有关格陵兰独立的承诺；然而，采掘业损害环境。据报告，由于以狩猎为生在国际上被视为耻辱，许多因努伊特人因此失业。虽然丹麦承认因努伊特人为土著，但在法律上将他们视为丹麦公民。文化生存组织建议丹麦继续维护有关格陵兰采掘业的《全球契约》的原则，并更加积极地承认因努伊特人的亚群体，以确保其独特文化的延续；对丹麦在格陵兰的殖民做法进行调查，并向受影响的个人做出适当的道歉和补偿。⁹⁸

68. 格陵兰人权委员会指出，没有可供公众查询的载有历史上和现行格陵兰法律及丹麦王国历史上和目前适用于格陵兰的法律的数据库。委员会建议在格陵兰法律中引入统一法的概念，以改善可预见性和无障碍性；建立包含相关格陵兰法律和丹麦王国所有适用格陵兰的法律的数据库，并限制皇家法令的使用。⁹⁹

69. 格陵兰人权委员会指出，在防止虐待和防止虐待儿童方面，人力资源短缺且缺乏措施。他们建议加强市政能力，以增进儿童保护并协助家庭的药物滥用康复努力。¹⁰⁰

70. 格陵兰人权委员会报告说，格陵兰的国内法没有全面禁止基于残疾状况的歧视。它建议支持在格陵兰建立代表残疾人的组织。¹⁰¹

注

¹ The stakeholders listed below have contributed information for this summary; the full texts of all original submissions are available at: www.ohchr.org. (One asterisk denotes a national human rights institution with “A” status).

Civil society

Individual submissions:

ADF International	ADF International, Geneva (Switzerland);
AI	Amnesty International, London (United Kingdom of Great Britain and Northern Ireland);
BfA	Bedsteforældre for Asyl, Holte (Denmark);
CS	Cultural Survival, Cambridg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DAD	The Danish Fathers Association, Copenhagen (Denmark);
FPV	Føroya Pro Vita, Fuglafjörður (Føroyar, Faeroe Islands) (Denmark);
Javni	Javni, Tórshavn (Faeroe Islands) (Denmark);
MN	Mom Network, Tjele (Denmark);
ODVV Organization	Organization for Defending Victim of Violence, Tehran (Islamic Republic of Iran); PNBNTN Professions Netværket Barnets Tarv Nu (Professional Network NGO), Frederiksberg (Denmark);
PTFD	Peace Tax Fund of Denmark, Fredskattefonden i Danmark, Aarhus (Denmark).

Joint submissions:

JS1	Joint submission 1 submitted by: SOS mod Racisme Denmark, Copenhagen (Denmark), Documentation and Advisory Centre on Racial Discrimination (DACoRD), Copenhagen (Denmark), and European Network Against Racism – Denmark (ENAR), Frederiksberg (Copenhagen);
JS2	Joint submission 2 submitted by: DIGNITY - Danish Institute Against Torture, Copenhagen (Denmark), Danish Association of Legal Affairs, Danish Helsinki Committee for Human Rights, Danish Red Cross, Danish Refugee Council, Danish-Russian Association, DIGNITY – Danish Institute Against Torture, Disabled Peoples Organization Denmark, European Anti-Poverty Network, European Network Against Racism, Joint Council for Child Issues, LGBT Denmark; Oasis, Refugees Welcome, Save the Children Denmark, United Nations Association Denmark, Women’s Council in Denmark, and Youth for Human Rights;
JS3	Joint submission 3 submitted by: Privacy International (PI), London (United Kingdom of Great Britain and Northern Ireland), and IT-Political Association of Denmark (IT-Pol), (Denmark);
JS4	Joint submission 4 submitted by: Forældre-netværket (Parents Network for Victims of Stalking), Tórshavn (Faeroe Islands) (Denmark), and Trolde (Trolls).

National human rights institution(s):

DIHR	The Danish Institute for Human Rights*, Copenhagen (Denmark);
Greenland HRC	The Human Rights Council of Greenland (HRC Greenland, Inuit Pisinnaatitaaffiinut Kalaallit Nunaata Siunnersuisoqatigiivi, Nuuk (Greenland) (Denmark);
BRD	The National Council for Children, Copenhagen (Denmark).

Regional inter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CoE	The Council of Europe, Strasbourg, France.
EU FRA	European Union Agency for Fundamental Rights, Vienna (Austria);
OSCE-ODIHR	Office for Democratic Institutions and Human Rights/Organization for Security and Co-operation in Europe.

- 2 DIHR, p. 2.
 3 DIHR, p. 2, 3.
 4 DIHR, p. 3, 4.
 5 DIHR, p. 4, 5.
 6 DIHR, p. 5.
 7 DIHR, p. 6.
 8 DIHR, p. 6, 7.

9 The following abbreviations have been used in the present document:

ICERD	International Convention on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ICESCR	International Covenant on Economic, Social and Cultural Rights
OP-ICESCR	Optional Protocol to ICESCR
ICCPR	International Covenant on Civil and Political Rights
ICCPR-OP 1	Optional Protocol to ICCPR
ICCPR-OP 2	Second Optional Protocol to ICCPR, aiming at the abolition of the death penalty
CEDAW	Convention on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Discrimination against Women
OP-CEDAW	Optional Protocol to CEDAW
CAT	Convention against Torture and Other Cruel, Inhuman or Degrading Treatment or Punishment
OP-CAT	Optional Protocol to CAT
CRC	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the Child
OP-CRC-AC	Optional Protocol to CRC on the involvement of children in armed conflict
OP-CRC-SC	Optional Protocol to CRC on the sale of children, child prostitution and child pornography
OP-CRC-IC	Optional Protocol to CRC on a communications procedure
ICRMW	International Convention on the Protection of the Rights of All Migrant Workers and Members of Their Families
CRPD	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OP-CRPD	Optional Protocol to CRPD
ICPPED	International Convention for the Protection of All Persons from Enforced Disappearance.

- 10 AI, p. 1, 2, 7. See also *Mid-term Progress Report 2014*, recommendations 106.4 (Spain), 106.11 (France), 106.17 (Brazil), and 106.21 (Ecuador). *Mid-term Progress Report 2014*, recommendation 106.4 (Spain)
- 11 AI, p. 2, 7.
- 12 The HRC of Greenland, p. 1, 2.
- 13 AI, p. 1, 2.
- 14 AI, p. 2, 7.
- 15 JS2, p. 2. See also recommendations 106.26, 106.28, 106.29, and 106.33. Not accepted.
- 16 BRD, p. 2.
- 17 BRD, p. 5.
- 18 AI, p. 3, 7.
- 19 JS2, p. 8.
- 20 BRD, p. 2.
- 21 ADF, p. 1-5.
- 22 The HRC of Greenland, p. 1-2 and JS2, p. 2, 3.
- 23 The HRC of Greenland, p. 2.
- 24 DAD, p. 2.

- 25 AI, p. 2, 7.
26 JS2, p. 10 and AI, p. 7.
27 JS2, p. 9.
28 BRD, p. 4.
29 JS2, p. 3.
30 JS1, p. 4, 5. See also recommendations 106.54 - 106.57, 106.59 - 106.61, 106.64, 106.65, 106.67 - 106.71, accepted, and 106.58 not accepted.
31 CoE, p. 3-4.
32 OSCE/ODIHR, p. 3.
33 FRA, p. 6, 7.
34 JS2, p. 9, 10.
35 CoE, p. 1.
36 CoE, p. 1.
37 BRD, p. 5.
38 JS2, p. 3, 4.
39 FRA, p. 9.
40 AI, p. 5, 7.
41 FRA, p. 11.
42 JS4, p. 1-8.
43 JS4, p. 1-8.
44 JS2, p. 5.
45 CoE, p. 6-7.
46 JS2, p. 5 and CoE, p. 6-7.
47 FRA, p. 11.
48 CoE, p. 6-7.
49 AI, p. 3, 7.
50 AI, p. 2, 3, and 7.
51 BRD, p. 2.
52 The HRC of Greenland, p. 3.
53 The HRC of Greenland, p. 4.
54 JS2, p. 6.
55 AI, p. 3, 4.
56 JS3, p. 15.
57 AI, p. 6, 7.
58 DAD, p. 3, 4.
59 DAD, p. 4, 5 and MN, p. 1-2.
60 PNBTN, p. 1, 2.
61 MN, p. 3, 4.
62 PTFD, p. 2, 3-5.
63 JS1, p. 4. See also recommendations 106.107, 106.54 - 106.57, 106.59 - 106.62, 106.64, 106.66, 106.67 - 106.70, 106.71 and 106.96, accepted and 106.58 not accepted.
64 CoE, p. 3.
65 JS2, p. 8.
66 JS1, p. 3, 4. See also Recommendations: 106.60, 106.61, Accepted.
67 JS2, p. 9.
68 AI, p. 6, 7.
69 FPV, p. 1, 2, 3, 5.
70 BRD, p. 7.
71 BRD, p. 7.
72 Javni, p. 1-3.

- 73 CoE, p. 3.
- 74 ODVV, p. 1-2.
- 75 JS1, p. 3. See also recommendations: 106.107, 106.54 – 106.57, 106.59, 106.61, 106.64, 106.67 – 106.71, 106.96 accepted, and 106.58 not accepted.
- 76 JS1, p. 6, 7. See also recommendations 106.61, 106.64, 106.67 - 106.71, accepted.
- 77 CoE, p. 5.
- 78 JS2, p. 11.
- 79 JS1, p. 4. See also recommendations 106.54 - 106.57, 106.59, 106.60, 106.64, 106.71, accepted.
- 80 JS1, p. 6. See also recommendations 106.55, 106.63, 106.64, and 106.80 accepted.
- 81 FRA, p. 11.
- 82 BRD, p. 8.
- 83 JS1, p. 6, 7. See also recommendations 106.102, 106.103, 106.116, 106.129, 106.130 not accepted.
- 84 JS2, p. 7. See also recommendations 106.116. and 106.130. Not accepted.
- 85 CoE, p. 2-3.
- 86 BRD, p. 9.
- 87 BRD, p. 9 and CoE, p. 2-3.
- 88 JS2, p. 12. See also recommendations 106.119. Partly accepted.
- 89 JS2, p. 12. See also recommendations 106.100. Not accepted.
- 90 JS2, p. 12. See also recommendations 106.117 and 106.126. Not accepted.
- 91 JS1, p. 8.
- 92 JS2, p. 13.
- 93 BFA, p. 1-3.
- 94 AI, p. 4, 5, 7.
- 95 FRA, p. 10.
- 96 AI, p. 1, 2, 7.
- 97 JS2, p. 14 and JS3, p. 4-8. JS3, p. 1-2 and 15. See also A/HRC/18/4, para 106.133(Netherlands).
- 98 CS, p. 1-6. See also 2011 recommendations 106.47 and 106.113.
- 99 The HRC of Greenland, p. 2.
- 100 The HRC of Greenland, p. 5.
- 101 The HRC of Greenland, p. 5, 6.
-